國立溪湖高級中學115學年度親職教育講座實施計畫

115年10月12日奉校長核可通過

一、依據：

（一）教育部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二）國立溪湖高級中學115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一)藉由親職教育講座，增進本校家長、社區民眾及姊妹學校等教職員工等學習有效的親師合作模式及親子溝通技巧。

(二)分享教育子女之作法及心得，提昇親職教育品質，並加強三級預防的觀念。

三、辦理時間：115年12月19日上午9時00分至12時10分

四、辦理地點：本校行政大樓6樓 第3會議室

五、主辦單位：輔導室

六、協辦單位：各處室

七、參加對象：

（一）本校家長。

（二）彰化縣二林鎮公所、彰化縣大村鄉公所、彰化縣田尾鄉公所、彰化縣花壇鄉公所、彰化縣埔心鄉公所、彰化縣埔鹽鄉公所、彰化縣員林市公所、彰化縣鹿港鎮公所、彰化縣埤頭鄉公所、彰化縣溪湖鎮公所、彰化縣福興鄉公所等地區社區民眾。

（三）溪湖鎮鄰近地區國中小學（含完全中學），包括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彰化縣立竹塘國民中學、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彰化縣溪湖鎮東溪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湖西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湖東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湖南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媽厝國民小學、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教職員工。

（四）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鹿港高級中學等策略聯盟學校教職員工。

八、講者：蛹之生心理諮商所 王智誼諮商心理師

九、實施項目

時　間	實施內容	主持者	場地
8：30-9：00	報到	溪湖高中團隊	行政大樓6F 第三會議室
9：00-9：10	開幕	李明昭校長	
9：10-11：55	主題：「親子溝通與3C 使用的相處之道」	蛹之生諮商所 王智誼心理師	
11：55-12：10	閉幕	李明昭校長	
11：55-	場地復原	輔導室	

十、經費：由115學年度推動家庭教育暨親職教育工作經費、115年度教學研究與訓輔成本經費、115優質化 E2-深化生命特色發展經費支出，依實際情形酌予彈性調整。

十一、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